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是对 GB 4544—91《啤酒瓶》的修订。

本标准规定在啤酒瓶上须打专用标记。

本标准将轻量一次性使用啤酒瓶、关于啤酒瓶回收使用期限和包装的建议分别列入附录 A、附录 B。

本标准自 199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。

本标准从生效之日起，同时代替 GB 4544—91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、附录 B 都是提示的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轻工总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日用玻璃搪瓷标准化中心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轻工总会玻璃搪瓷研究所、青岛晶华玻璃厂、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澳联玻璃制品有限公司、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国秀、邱霭雪、王宝华、林永治、袁琰。

本标准于 1984 年 6 月 1 日首次发布，1991 年 2 月 10 日通过修订版。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4544—1996

## 啤 酒 瓶

代替 GB 4544—91

Beer bottles

#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啤酒瓶的产品分类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及标志、包装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盛装啤酒的玻璃瓶。

### 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，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，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，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GB 2828—87 逐批检查计数抽样程序及抽样表(适用于连续批的检查)

GB 4545—84 玻璃瓶罐内应力检验方法

GB 4546—1996 玻璃瓶罐耐内压力检验方法

GB 4547—91 玻璃容器抗热震性和热震耐久性试验方法(eqv ISO 7459;1984)

GB 4548—95 玻璃容器内表面耐水侵蚀性能试验方法及分级(eqv ISO 4802-1;1988)

GB 6552—86 玻璃瓶罐抗机械冲击试验方法

GB 8452—87 玻璃容器——玻璃瓶垂直轴偏差测试方法

GB 9987—88 玻璃瓶罐制造术语

GB 10809—89 玻璃容器 冠形瓶口尺寸

### 3 产品分类

3.1 按重量分为啤酒瓶和轻量一次性使用啤酒瓶(参见附录 A)两类。

3.2 按产品质量分为优等品、一等品和合格品。

3.3 瓶形及各部位名称见图 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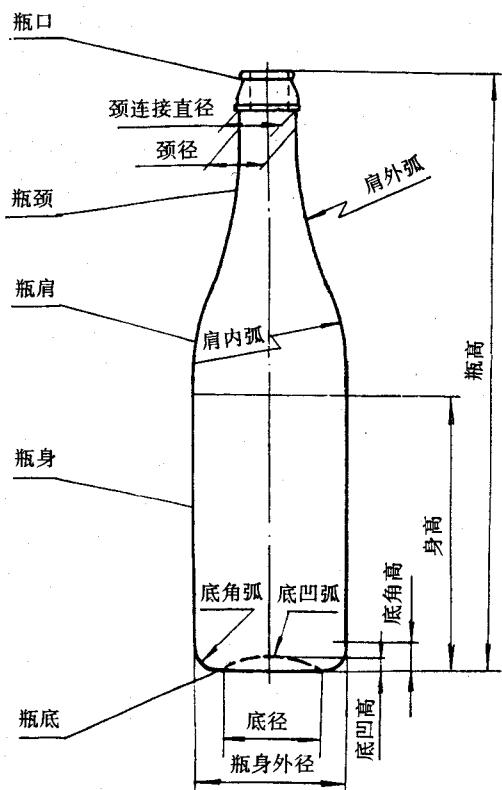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

#### 4 技术要求

4.1 啤酒生产企业要建立新瓶和回收瓶进厂的抽检制度。

4.2 理化性能应符合表 1 规定。

表 1

项 目 名 称	指 标		
	优等品	一等品	合格品
耐内压力, MPa	≥1.6	≥1.4	≥1.2
抗热震性, ℃	温差≥42	温差≥41	温差≥39
内应力, 级	真实应力≤4		
内表面耐水性, 级	HC3		
抗冲击, J	≥0.8	≥0.7	≥0.6

#### 4.3 规格尺寸

#### 4.3.1 640 mL 啤酒瓶规格尺寸

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

项目名称	基本量和极限偏差		
	优等品	一等品	合格品
满口容量, mL	$670 \pm 10$		
瓶身外径, mm	$75 \pm 1.4$	$75 \pm 1.6$	$75 \pm 1.8$
垂直轴偏差, mm	$\leq 3.2$	$\leq 3.6$	$\leq 4.0$
瓶高, mm	$289 \pm 1.5$	$289 \pm 1.8$	$289 \pm 1.8$
瓶身厚度, mm	$\geq 2.0$		

#### 4.3.2 其他啤酒瓶规格尺寸

4.3.2.1 满口容量公差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 3

公称容量 mL	相对公差 %	绝对公差 mL
50~100	—	±3
100~200	±3	—
200~300	—	±6
300~500	±2	—
500~1 000	—	±10
1 000~5 000	±1	—

4.3.2.2 高度公差  $T_H$ (mm)按式(1)计算。

式中:  $H$ —瓶高, mm。

4.3.2.3 瓶身外径公差  $T_D$ (mm)按式(2)计算。

式中： $D$ —外径，mm。

4.3.2.4 垂直轴偏差  $T_V$ (mm)按式(3)、(4)计算。

$H \leq 120$  mm

$H > 120$  mm

#### 4.3.3 同一瓶壁厚薄比不大于 2:1。

#### 4.3.4 瓶底厚度大于 3 mm。

#### 4.3.5 同一瓶底厚薄比不大于 2:1。

4.3.6 瓶口尺寸极限偏差应符合 GB 10809 的规定。

4.3.7 瓶颈：自封合面向下 35 mm 内的瓶颈外径不大于 30 mm。

4.4 外观质量应符合表 4 的规定。

表 4

缺陷名称	指 标	规 定
瓶口缺陷	口部尖刺	不许有
	封合面上影响密封性的缺陷	不许有
结石,个	大于 1.5 mm	不许有
	0.3~1.5 mm 周围无裂纹 不多于	2
	封锁环上	不许有
裂纹	折光	不许有
气泡,个	直径大于 6 mm	不许有
	直径为 1~6 mm 不多于	3
	1 mm 以下能目测的 每平方厘米不多于	5
	破气泡和表面气泡	不许有
模缝线	尖锐刺手的	不许有
	凸出量,mm 不大于	0.5
	初型模缝线明显的	不许有
光洁性	严重明显的皱纹、条纹、冷斑、黑点、油斑和严重影响外观的缺陷	不许有
内壁缺陷	内壁粘料、玻璃搭丝	不许有

4.5 瓶底支承面上应有点状或条状滚花。

## 5 试验方法

### 5.1 理化性能

5.1.1 耐内压力按 GB 4546 的规定进行。

5.1.2 抗热震性按 GB 4547 的规定进行。

5.1.3 内应力按 GB 4545 的规定进行。

5.1.4 内表面耐水侵蚀性按 GB 4548 的规定进行。

5.1.5 抗冲击按 GB 6552 的规定进行。试验时冲击点位于瓶身中部。

### 5.2 容量、尺寸

#### 5.2.1 容量

用感量为 1 g 的衡器称取空瓶，再灌以室温的水称重，二次质量之差即为容量值。

#### 5.2.2 尺寸

##### 5.2.2.1 瓶身外径

用卡尺和量规测量瓶身中部，其同一水平上的任一角度均应符合规定。

**5.2.2.2 垂直轴偏差**

按 GB 8452 的规定进行。

**5.2.2.3 瓶高**

用高度尺或测高装置测定。

**5.2.2.4 瓶壁、瓶底厚度**

用测厚仪测定。

**5.2.2.5 同一瓶壁厚薄比**

用测厚仪在瓶身同一水平面上测量。

**5.2.2.6 同一瓶底厚薄比**

用测厚仪在同一瓶底上测得最薄点与最厚点之比。

**5.2.2.7 瓶口、瓶颈**

用专用通过式量规或卡尺测定,瓶内颈量规插入深度不小于 35 mm。

**5.2.3 外观质量**

目测,必要时用 10×刻度放大镜进行测量。

**6 检验规则**

**6.1** 产品交接验收应按 GB 2828 中关于逐批检查二次抽样方案的规定,订货方有权按本标准对产品质量进行验收。如有其他情况可按供需双方合同或协议进行验收。

**6.2** 产品验收以每百单位产品不合格品数表示,提交验收批产品的合格质量水平(AQL)、检查水平(IL)应符合表 5 的规定。

表 5

类 别	项 目	检查水平 (IL)	合格质量水平(AQL)		
			优等品	一等品	合格品
理化性能	内应力	S-3	0.40	0.65	0.65
	抗热震		0.65	1.0	1.5
	抗冲击		0.65	1.0	1.5
	耐内压力		0.65	1.0	1.5
内表面耐水性		按 GB 4548 判定			
容量尺寸	垂直轴偏差,瓶口内径,瓶口外径	S-4	1.0	1.5	2.5
	容量,高度,厚薄比	S-4	1.0	1.5	2.5
	厚度,身外径,瓶颈	S-4	1.5	2.5	4.0
外观质量	瓶口缺陷,裂纹,内壁粘料,玻璃搭丝	I	1.0	1.5	2.5
	结石,气泡,模缝线,光洁性	I	4.0	6.5	6.5

**6.3** 逐批验收不合格时,应重新进行检验。再次提交验收的产品若仍不符合要求,该批产品不得再次提交验收。

## 7 标志、包装

### 7.1 标志

每件产品应在瓶底以上 20 mm 范围内打有专用标记“B”，以表明是盛装啤酒的专用瓶，标记字体大小以 2 号印刷字体为准(长×宽约 6 mm×3 mm)。同时应在该区域内标明生产企业的标记，生产的年、季。

### 7.2 包装

选用适当的包装，以减少因包装运输不当对啤酒瓶质量的影响。包装材料应使产品保持清洁，并不易破碎。

每件包装应附合格证或合格标签，注明生产企业名称，产品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批号，检验包装人员姓名(代号)，以及“易碎”、“小心轻放”等字样。

## 附录 A (提示的附录)

## A1 技术要求

A1.1 轻量一次性使用啤酒瓶应有明显的表征,不允许回复使用。

A1.2 理化性能应符合表 A1 规定。

表 A1

内应力 真实应力, 级	抗热震性 温差, °C	抗冲击 J	耐内压力 MPa	内表面耐水性 级
≤4	≥39	≥0.4	≥1.2	HC3

### A1.3 规格尺寸

#### A1.3.1 规格尺寸公差:

A1.3.1.1 满口容量公差应符合表 A2 的规定。

表 A2

公称容量 mL	相对公差 %	绝对公差 mL
50~100	—	±3
100~200	±3	—
200~300	—	±6
300~500	±2	—
500~1 000	—	±10
1 000~5 000	±1	—

A1.3.1.2 高度公差  $T_H$ (mm)按式(A1)计算。

式中:  $H$ —瓶高, mm。

A1.3.1.3 瓶身外径公差  $T_D$ (mm)按式(A2)计算。

式中:  $D$ —外径, mm。

A1.3.1.4 垂直轴偏差  $T_V$ (mm)按式(A3)、(A4)计算。

$H \leq 120$  mm

$H > 120$  mm

A1.3.2 同一瓶壁厚薄比不大于 2 : 1。

A1.3.3 瓶底厚度大于 3 mm。

A1.3.4 同一瓶底厚薄比不大于 2:1。

A1.3.5 瓶口尺寸及公差应符合 GB 10809 的规定。

A1.3.6 瓶颈:自封合面向下 35 mm 内的瓶颈外径不大于 30 mm。

#### A1.4 外观质量

按 4.4 规定。

A1.5 瓶底支承面上应有点状或条状滚花。

### A2 试验方法

按第 5 章规定。

### A3 验收规则

按第 6 章规定。

### A4 标志、包装

#### A4.1 标志

A4.1.1 按 7.1 规定。

A4.1.2 每件产品应在肩部醒目处打上“非回收”字样,字体以 1 号长宋字体为准(每字长×宽约 8 mm × 5.5 mm,字间距约 2~3 mm)。以示区别。防止与其他瓶子混淆。

#### A4.2 包装

采用托盘或纸箱包装,使产品保持清洁,并不易破碎。

每件包装应附合格证或合格标签,注明生产企业名称,产品名称(标明轻量非回收瓶)、规格、数量、批号,检验包装人员姓名(代号),以及“易碎”、“小心轻放”等字样。

## 附录 B

(提示的附录)

### 关于啤酒瓶回收使用期限和包装的建议

B1 建议啤酒瓶回收使用期限为两年。

B2 建议采用托盘包装,以保证啤酒瓶在运输过程中的质量。